

中国整形美容协会文件

中整协发〔2018〕16号

关于发布《中国整形美容协会医疗美容机构评价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和《医疗美容机构评价标准实施细则（2018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中国整形美容协会医疗美容机构评价工作管理办法》和《医疗美容机构评价标准实施细则》在推动医疗美容行业规范发展、指导医疗美容机构评价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经过2017年在江苏、广东、四川等9省市区的实践应用，在广泛征求受评机构和评价专家意见的基础上，中国整形美容协会医疗美容机构评价工作办公对上述三个文件进行了修订完善，并经2018年3月10日中国整形美容协会评价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通过。现予以发布，作为2018年医疗美容机构评价的依据。

特此通知。

附件：

1. 《中国整形美容协会医疗美容机构评价工作管理办法（试行）》
2. 《医疗美容机构评价标准实施细则-医院标准(2018版)》
3. 《医疗美容机构评价标准实施细则-门诊部标准(2018版)》
4. 《医疗美容机构评价标准实施细则-诊所标准(2018版)》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二日

抄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政医管局、综合监督局、医管中心

中国整形美容协会办公室

2018年4月12日印

校对：李晨